

证券代码：603650

证券简称：彤程新材

公告编号：2026-031

##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8日
-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501号上海中心大厦25层2501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5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89,323,36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3.5027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

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 Zhang Ning 女士主持。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 2、董事会秘书俞尧明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89,191,723	99.9661	97,046	0.0249	34,600	0.0090

-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89,191,169	99.9660	99,600	0.0255	32,600	0.0085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和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87,290,051	99.4777	1,991,418	0.5115	41,900	0.0108

4、议案名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89,172,623	99.9612	106,746	0.0274	44,000	0.0114

5、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89,188,569	99.9653	98,600	0.0253	36,200	0.0094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89,176,923	99.9623	106,646	0.0273	39,800	0.0104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6 年度预计融资担保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87,231,351	99.4626	2,044,418	0.5251	47,600	0.0123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4,458,469	99.0939	99,600	0.6826	32,600	0.2235

	的议案						
3	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 认和 2026 年度薪 酬方案的议案	12,557,351	86.0642	1,991,418	13.6485	41,900	0.2873
5	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 构的议案	14,455,869	99.0761	98,600	0.6757	36,200	0.2482
7	关于公司 2026 年 度预计融资担保 额度的议案	12,498,651	85.6619	2,044,418	14.0118	47,600	0.3263

###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7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议案 2、3、5、7 已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 三、 律师见证情况

(一)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晓枫、季思航

(二)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9日